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壹石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2022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610,850.00股，发行价为5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985,9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9,70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931,285,900.00元，另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81,19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804,701.2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9月22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1314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30,882,517.19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86,833,239.68元，本年度使用111,478,221.01元，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2,571,056.5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830,882,517.1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4,209,198.87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29,804,701.2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5,287,014.85元，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协定存款结息以及活期存款账户结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755946566410816（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68567467（已注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52120180803116857、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1229000104002147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8112301011600862632（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88771005485（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7108238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66681008874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887829000208共计九个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年9月28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

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壹石通”)、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新能源”)、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壹石通”)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已开立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账户。2022年10月11日,本公司、蚌埠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壹石通新能源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重庆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2024年10月22日,本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4年10月28日,本公司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755946566410816	活期存款	已注销
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68567467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52120180803116857	活期存款	15,075,827.6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21476	活期存款	72,519,853.9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600862632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88771005485	活期存款	已注销
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71082386	活期存款	16,613,517.2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666810088747	活期存款	0.0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887829000208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	——	104,209,198.87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2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20,000,000.00元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4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5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4-10-14	2025-4-14	1.5%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15,000,000.00	2024-10-14	2025-2-10	1.3%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1-22	0.1%/3.9%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4-23	1.5%-8.5%/1.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1-22	0%-10%/2.3%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4-24	1.5%-7.5%/1.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4-10-30	2025-9-29	1.1%起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4-10-30	2025-2-7	0.1%-4%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1-28	2025-5-29	1.5%-9.5%或1.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1-28	2025-5-29	1.5%-7.5%或1.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1-8	2025-2-26	0.85%/2.7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1-8	2025-2-24	0.84%/2.73%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1-8	2025-2-26	0.85%/2.72%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16	2025-4-16	0.1%-9.05%/2.5%	是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20	2025-9-23	1.25%-3.41%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1-13	2025-2-27	1%/1.9%/2%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2-17	2025-9-26	0%-3.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3-10	2025-4-14	0.85%/2.7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3-10	2025-4-16	0.84%/2.76%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3-10	2025-4-14	0.85%/2.7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30,000,000.00	2025-4-24	2025-7-24	1.5%-2.1%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30,000,000.00	2025-4-24	2025-9-25	1.5%-2.1%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4-29	2025-9-26	1.5%-8.1%或1.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5-7	2025-5-26	0.65%/2.56%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5-7	2025-5-29	0.64%/2.5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5-7	2025-5-26	0.65%/2.56%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5-23	2025-6-25	0.75%/1.7%/1.8%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6-4	2025-6-25	0.39%/2.4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6-4	2025-6-27	0.4%/2.44%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6-4	2025-6-25	0.39%/2.4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6-3	2025-9-29	1.5%-1.9%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7-4	2025-8-25	0.6%/2.3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	2025-7-4	2025-8-25	0.6%/2.3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5-7-4	2025-8-27	0.59%/2.34%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7-14	2025-8-14	0.75%/1.5%/1.6%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8-13	2025-9-16	1.53%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8-22	2025-9-22	0.75%/1.35%/1.4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9-4	2025-9-25	0.39%/2.6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500,000.00	2025-9-4	2025-9-25	0.39%/2.6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8,500,000.00	2025-9-5	2025-9-28	0.4%/2.61%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5-10-17	2025-11-28	0.6%/1.9%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	2025-10-17	2025-11-28	0.7%/1.25%/1.35%	是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0-16	2025-11-18	1.5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10-16	2025-12-29	1.4%-1.9%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0,000,000.00	2025-10-16	2026-9-23	0.05%起	否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5,000,000.00	2025-10-20	2025-12-30	1.5%-1.7%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10-21	2025-12-30	1.5%-1.7%	是
总计			<u>812,000,000.00</u>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9月，即延期不超过3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

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即延期不超过12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壹石通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壹石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025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098.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04.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08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毛利润)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	否	35,266.26	35,266.26	35,266.26	5,517.68	33,019.06	-2,247.20	93.63[注1]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	否	22,237.83	22,237.83	22,237.83	1,489.23	19,622.99	-2,614.84	88.24[注2]	2024年	4,840.62	是	否	
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594.50	19,594.50	19,594.50	4,140.91	11,307.21	-8,287.29	57.71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5,881.88	15,881.88		15,881.8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u>95,098.59</u>	<u>92,980.47</u>	<u>92,980.47</u>	<u>11,147.82</u>	<u>79,831.14</u>	<u>-13,149.33</u>						

结余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57.11	3,257.11	3,25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资金投向小计					<u>3,257.11</u>	<u>3,257.11</u>	3,257.11					
合计		<u>95,098.59</u>	<u>92,980.47</u>	<u>92,980.47</u>	<u>14,404.93</u>	<u>83,088.25</u>	<u>-9,892.22</u>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4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p>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5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4年12月31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1,661.12万元。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p>											

	<p>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1,595.99万元。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p> <p>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p> <p>1、在“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实施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实施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控制项目实施成本、设施设备的采购支出等，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投资成本。</p> <p>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p>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9月，即延期不超过3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p> <p>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即延期不超过12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p> <p>公司于2025年度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175268567467，结存利息6,903.17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p>

[注1] “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期末，该项目投入进度为93.63%。此进

度系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一并计入未使用金额后计算得出。“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度尚未产生效益。

[注2]“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期末，该项目投入进度为88.24%。此进度系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一并计入未使用金额后计算得出。

[注3]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差异系扣除发行费用所致。

[注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